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0-060

证券代码：123010

证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开增发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2月24日出具《关于核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号），核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增发不超过7,000万股新股。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前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以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鉴于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公开增发，为保持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限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以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自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1日